

文件

转发云南省民政厅等 11 部门关于进一步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的意见的通知

各县（市、区）民政局、教育体育局、公安局、司法局、财政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卫生健康局、妇儿工委办、团委、妇联、
残联：

现将云南省民政厅等 11 部门《关于进一步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的意见》(云民规〔2019〕3 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结合本地的实际,逐项认真抓好贯彻落实,进一步健全全市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切实维护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合法权益。

附件:云南省民政厅等 11 部门关于进一步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





玉溪市财政局



玉溪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玉溪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玉溪市妇儿工委办公室



共青团玉溪市委员会



玉溪市妇女联合会



玉溪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0年3月2日